

国家社科基金重大项目



XIN DE FA ZHAN JIE DUAN ZHONG
XIAO LÜ YU GONG PING WEN TI YAN JIU

新的发展阶段中 效率与公平问题研究

张伯里/主编



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
The Central Party School Publishing House

新的发展阶段中 效率与公平问题研究

张伯里 主编

 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
The Central Party School Publishing House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新的发展阶段中效率与公平问题研究/张伯里主编.
北京: 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 2008. 12
ISBN 978-7-5035-4093-6

I. 新… II. 张… III. 社会主义建设模式-研究-
中国 IV. D616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9) 第 002141 号

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出版发行

社址: 北京市海淀区大有庄 100 号

电话: (010) 62805800 (办公室) (010) 62805818 (发行部)

邮编: 100091 网址: www.dxcbs.net

新华书店经销

北京四季青印刷厂印刷 河北省三河丰华装订厂装订

2008 年 12 月第 1 版 2008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开本: 700 毫米×1000 毫米 1/16 印张: 25

字数: 465 千字 印数: 1—3000 册

定价: 46.00 元

前言

伴随着市场经济的发展，效率与公平问题成为现代经济社会的两难问题，效率与公平关系的协调成为全球范围内理论研究和政府决策关注的焦点。我国改革开放 30 年来也一直在注重两者的结合，正如党的十七大报告在回顾改革开放历史进程中诸方面的结合时所指出的，“把提高效率同促进社会公平结合起来”。

效率与公平及二者关系状况是动态的，是随着生产力的不断发展和社会的不断进步而发展变化的。在这种发展变化中准确把握效率与公平的关系并用于指导实践，是非常重要的。特别是进入新世纪、新阶段，随着我国改革开放的推进和经济的快速发展，新的经济社会矛盾也在显现。在效率问题没有得到根本解决的同时，公平问题也愈益凸显，效率与公平问题依然是现阶段我国经济社会生活中需要继续下大力气解决的一个重大问题。

正是基于此，中央党校校委委员、科研部主任张伯里教授立项主持研究国家社科基金重大项目“新的发展阶段中效率与公平问题研究”（立项批准号：04&ID037），并形成了作为项目成果的本书。项目研究及其成果，旨在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以构建和谐社会为目标，通过对新的发展阶段我国经济社会生活中存在的效率、公平及其相互关系问题进行理论与实践相结合的探讨和阐述，并在此基础上提出较为系统的调节效率与公平关系问题的指导思想、总体思路 and 具体对策，为国家制定相关方针政策提供一定的研究基础。

二

在吸收前人研究成果的基础上，经过自己的研究、反思、比较、综合、升华，本书提出了一些具有创新性的观点，主要有六个方面。

1. 本书对我国改革开放 30 年来对效率与公平的关系问题的探索进行了相对比较系统的梳理和归纳，并将其划分为三个阶段。

第一阶段（20 世纪 70 年代末—90 年代初）。此阶段从认识和指导思想看：否定平均主义，强调效率。此阶段从实际情况看：效率大大提高，

收入差距扩大，公平开始出现问题。第二阶段（20世纪90年代初—21世纪初）。此阶段从认识和指导思想看：“兼顾效率与公平”和“效率优先，兼顾公平”。此阶段从实际情况看：效率继续提高，公平开始兼顾，但收入差距继续扩大，公平问题凸显。第三阶段（进入21世纪初以来）。此阶段从认识和指导思想看：注重效率、维护公平和在经济发展的基础上“更加注重社会公平”。此阶段从实际情况看：效率继续提高，公平问题开始得到认真地对待、解决，但仍未从根本上解决，公平问题仍然是需要继续解决的大问题。

2. 本书对新的发展阶段中我国经济社会生活中效率与公平问题作出了现实的判断，那就是效率问题和公平问题并存，但公平问题更突出。

首先，公平问题已经凸显成为当今中国社会的一个强烈的诉求；其次，公平问题已经成为直接影响到社会安定、稳定的一个突出问题；第三，公平问题不仅是社会问题，还会严重影响经济的发展和效率的提高；第四，公平问题影响到改革的进程。

3. 在调节效率和公平的指导思想上，本书提出了在认识上要树立“效率与公平相结合，效率为基、公平为体”的思想理念。

社会和谐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本质属性，科学发展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发展的根本途径。目前中国正处于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重要阶段。在这个阶段，任何效率与公平的调节都要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围绕社会和谐来进行。具体地说就是要树立“效率与公平相结合，以效率为基础，以公平为本体”的指导思想。一方面，效率是公平得以实现的物质基础和源泉；另一方面，公平是效率得以存在的理由和保证条件。从根本上说，效率与公平是人类社会永恒追求的两大价值取向。发展经济、提高效率、增加物质财富，是我们追求的一个目标；同样，保障人的权利、促进社会公平、维护政治平等，是我们追求的另一个目标，而效率和公平两个价值应该统一于人的全面发展的终极价值。无论是效率的提高还是公平的增进，都是为实现人的全面发展而服务。概括地说就是，以效率为基、公平为体，共同构建一个有利于人的全面发展的经济社会大厦。

4. 本书在综合分析学界各种学术观点和对社会实际深入思考的基础上，重新对效率和公平之间错综复杂的关系进行了比较系统的论述。

第一，效率与公平的关系是相互联系而非互不相干的。不能因其有争议、“理还乱”而简单化地快刀斩乱麻，干脆否定两者之间“扯不断”的相互联系。在一定意义上，效率与公平的关系可以说是生产力与生产关系之间的关系，也可以说是经济发展与社会稳定之间的关系，也可以说是市场机制与政府调控之间的关系，还可以说是鼓励先富与促进共富之间的关系。

第二，效率与公平之间不仅是相互联系的，也是相互促进、相互影响的。

一方面,效率是公平的基础,没有效率就没有公平实现的物质条件和源泉,谁拥有效率谁就可能拥有公平;另一方面,公平是效率的本体,没有公平就没有效率存在的理由和保证,谁拥有公平谁就可能拥有效率。

第三,效率与公平之间不仅是相互联系、相互促进的关系,二者之间也存在着相互对立、相互矛盾的一面。效率的提高,毕竟主要依靠市场机制、市场竞争来实现,竞争就必然有胜利者和失败者,进而产生收入和贫富的差距,而如果贫富差距过大就会导致不公平,可见社会公平是无法完全为以赢利为最高目标的市场经济规则所承载的。然而,这种相互矛盾、相互对立的关系也并非“鱼和熊掌不可兼得”、“非此即彼”的“零和”关系。

第四,效率与公平之间是可以相互并存的。所谓相互并存,一方面,是指两者并行不悖、互不排斥、互不抵消、同时存在和发展。另一方面,是指两者各有自身的相对独立性,除了按照对方提供的条件和要求相互影响发展外,还按照各自本身内部的规律性和要求发展,即各有一部分互不交叉、相对独立、并行发展的轨迹。正因为如此,有了效率的基础,并非必然就有公平的实现;有了公平的本体,也并非必然有效率的提高。无疑,因为同样的原因,也会出现低效率与不公平同时并存和高效率与公平同时并存的状况。

5. 本书对影响公平和效率的因素进行了详细的分类论述。

影响效率与公平的因素属不同方面、分各种类型,不能笼统地一概而论。这些因素基本上可以归结为四种类型:第一种是主要影响效率的因素;第二种是主要影响公平的因素;第三种是同方向的、既影响效率又影响公平的因素;第四种是反方向的、既影响效率又影响公平的因素。而事实上,在上述四种类型的影响因素中,比较多的存在的是第三种影响因素,即同方向的对效率和公平都产生影响的因素。无疑,四种因素我们都不能忽视,而在当前特别要注重那些既影响公平又影响效率的因素。

6. 本书提出了当前阶段调节效率与公平措施的侧重点。

是什么问题就要解决什么问题。我们既要采取措施解决存在的效率问题,又要采取措施解决存在的公平问题;而在新的发展阶段调节效率与公平的关系问题,则特别要着眼于采取那些更加注重公平,同时又能促进效率的具有“双重作用”的措施。

如前所述,效率与公平问题理论性和实践性都非常强,其内容涉及多个学科,多个领域,非常复杂,特别是有关解决效率与公平问题的对策涉及到国家经济社会生活的很多方面,内容非常庞杂,各种因素互相影响制约,制定对策需要系统考虑各种因素,在对策措施的操作性方面要求也比较高。另外,由于我国在可见的将来仍然会处于体制转轨和经济社会转型过程之中,因此,效率与公平问题也会处于动态变化之中。无疑,以上所述是本课题的研究和探索,

这种研究和探索将随着实际情况的发展而持续进行下去。

三

本书的研究、写作历时3年半,经过两大阶段。

第一阶段(2004年底—2006年底):设计论证、申报立项、组成课题组、提出项目实施方案和项目研究分工安排、进行各分课题研究。

2004年底,在主持人论证申报课题并获准立项后,组成了由主持人张伯里为组长和首席专家、5个分课题组、30多位研究人员参加的项目课题组。其中,哲学分报告课题组组长为中央党校哲学教研部副主任韩庆祥教授,经济学分报告课题组组长为中央党校经济学教研部副主任赵振华教授,社会学分报告课题组组长为中央党校科社教研部室主任吴忠民教授,法学分报告课题组组长为中央党校政法教研部室主任张忠军教授,劳动保障分报告课题组组长为劳动保障科学研究院院长田小宝研究员。课题组组成之后,项目主持人制定了“项目实施方案”,并召集课题组会议讨论此方案、安排项目总体的研究分工和研究计划。

2005年1月至5月,各分课题组组长召集本课题组成员讨论制定本课题组的研究计划、提纲及内部分工;经报项目主持人统改、确定后,各分课题组按照计划和分工开展各个分课题的研究。

2005年5月至2006年1月,各分课题组分别进行基础理论研究和调研工作,在此基础上形成各分课题研究报告。同时,在这个过程中,根据各分课题组的进展情况,随机地将阶段性成果单独发表或上报。

2006年1月至2007年1月,项目主持人统阅5个分课题报告,并分别提出对各分报告的评定、修改意见和建议;各分课题组经过2次修改,完成分报告并上报项目主持人。

第二阶段(2007年1月—2008年7月):开展总课题研究、完成项目总报告和项目最终成果,并进行项目结项工作。

2007年1月,项目主持人提出项目“总报告提纲”。

2007年2月,成立由张伯里教授、李怀义副研究员、陈江生研究员、洪向华副研究员组成的项目总报告课题组,开会商讨、确定项目主持人提出的“总报告提纲”、总报告研究和撰写要求、分工及计划安排,会后按照各自的任务开展研究和写作。

2007年2月至8月,项目总报告“初稿”完成;项目主持人统改“初稿”;召开项目总报告课题组讨论会,就项目主持人提出的修改意见进行商讨并安排下一稿的工作。

2007年8月至2008年2月，项目总报告“二稿”完成；项目主持人统改“二稿”；召开项目总报告课题组讨论会，就项目主持人提出的修改意见进行商讨并安排下一稿的工作。

2008年2月至4月，项目总报告“三稿”完成；将此项目总报告稿送请校外的国家哲学社科基金项目评审专家王洛林、王林生、李培林、韩康、黄传新等征求意见和建议；召开项目总报告课题组讨论会，就评审专家和项目主持人提出的修改意见进行商讨并安排下一稿的工作。

2008年4月至6月，项目总报告“四稿”完成；项目主持人统改“四稿”；召开项目总报告课题组讨论会，就项目主持人提出的修改意见进行商讨并安排《总报告》下一稿和《分报告》的修订工作。

2008年6月至7月，项目总报告“五稿”完成；项目主持人统改“五稿”，以此稿作为项目《总报告》定稿，连同统一编排、修订后的《分报告》（含五个分报告）定稿，合成为项目的“最终成果”；项目主持人张伯里执笔撰写的项目总报告“绪论”，以“中央党校‘新的发展阶段效率与公平问题研究’课题组”的名义、以《关于新的发展阶段中的效率与公平问题》为题目，发表在《中共中央党校研究报告》2008年第4期（7月7日）；将项目“最终成果”连同“最终成果简介”、“项目结项申报表”等报送全国哲学社会科学规划办，办理结项手续。此项目研究工作到此完成。

本项目业经全国哲学社会科学规划办公室审核准予结项，2008年9月6日颁发了《结项证书》（证书号：2008@J012）。

四

本项目暨本书的研究和出版，得到了多方面的大力支持和帮助，在本书付梓之际，特表示衷心的感谢。

感谢陈奎元、雒树刚、王伟光、李君如等领导，他们对本项目的立项、研究和成果给予了关心与支持。

感谢中国社会科学院王洛林教授、李培林教授，国家行政学院韩康教授，北京对外经济贸易大学王林生教授，中共安徽省委宣传部黄传新教授等评审专家，他们审阅了项目的总报告并提出了有价值的修改意见和建议。

感谢全国哲学社会科学规划办张国祚主任、余志远、李文清副主任及有关处室的同志，他们在本项目的研究和管理上给予了支持和帮助；感谢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李援朝社长及有关同志，他们对本书的编辑出版给予了支持和帮助。

还要感谢中共中央党校科研部和有关教研部所的同志，正是他们的积极参

与和大力支持，本项目才得以完成。特别要提到的是中央党校科研部规划处处长李怀义博士，他从始至终协助项目主持人做了大量的工作，陈江生博士、洪向华博士亦如此。

衷心希望同行专家和广大读者对本书给予指正。

主编 **张伯里**

2008年10月27日

于北京海淀大有庄100号中央党校

目 录

CONTENTS

前 言	1
-----	---

上 篇

绪 论 关于新的发展阶段中效率与公平问题	3
一 本课题研究的目的、意义	3
二 本课题研究的现实判断基础	7
三 本课题研究的基本观点	10
四 本课题研究的对策建议	15
五 本课题研究的内容框架	19
六 本课题研究的附属成果	20

第一章 效率与公平问题的相关理论和概念	22
第一节 有关效率和公平问题的基本概念	22
第二节 效率与公平及其相互关系的思想渊源	26
第三节 当代不同学科领域中效率与公平问题的思想观点及启示	36

第二章 我国效率和公平问题的历史回顾	43
第一节 我国对于效率和公平问题的认识及指导思想的变化	43
第二节 我国经济社会生活中效率与公平问题的历史发展	49

第三章 新的发展阶段中影响效率与公平的问题及主要因素分析	61
第一节 我国经济社会的发展阶段及其特征	61
第二节 新的发展阶段我国经济社会生活中效率问题与公平问题并存,但主要是公平问题	67
第三节 影响效率与公平问题的经济、政治、法律、政策、道德等因素分析	84

第四章 新的发展阶段效率与公平的调节思路与对策	98
第一节 新的发展阶段调节效率与公平的指导思想	98
第二节 新的发展阶段调节效率与公平的总体思路	105
第三节 新的发展阶段调节效率与公平的若干具体对策	111

下 篇

第一分课题报告 效率与公平问题的哲学考察	123
第一节 效率与公平的关系及其在社会发展中的地位	123
第二节 西方关于效率与公平及其关系的思想渊源	128
第三节 有关公平、效率的基本概念	133
第四节 效率与公平的关系	144
第五节 正确处理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中的效率与公平的关系： 重建效率与公平的价值观	166
第二分课题报告 效率与公平问题的经济学分析	189
第一节 效率与公平问题的相关经济理论综述	189
第二节 新的发展阶段收入分配过程中的效率与公平及政策	199
第三节 新的发展阶段对公平和效率调节的影响因素和对策	207
第三分课题报告 劳动保障领域效率与公平问题研究	222
第一节 关于就业公平与效率问题	223
第二节 工资收入分配中的公平与效率问题	242
第三节 关于社会保障的公平与效率问题	251
第四分课题报告 基于社会学角度对效率与公平相关问题的考察	269
第一节 关于社会公正的若干重大问题	269
第二节 男女平等基本国策是社会公平的重要体现	288
第五分课题报告 法学视野中的效率与公平问题	302
第一节 效率与公平的法理	302
第二节 效率与公平的法律制度变迁——以美国为案例的考察	320
第三节 效率与公平：中国法治的回顾与展望	334
参考文献	385

上 篇

上篇为本课题研究的总报告。它是在吸收各分课题研究报告有益思考、素材的基础上，重新构建一个内容框架体系、进行独立研究和再创作而形成，可以说是本课题研究的基本成果、核心成果。

上篇作为一个相对独立、完整的内容体系，系统梳理了效率和公平的有关概念、理论及其思想渊源；对新中国成立以来、特别是改革开放 30 年来我国在效率和公平问题上的认识和指导思想的变化，以及经济社会生活中实际情况的变化，作了历史回顾；对新的发展阶段中存在的效率和公平问题及其主要影响因素，进行了深入分析；在此基础上提出了调节效率与公平问题的指导思想、总体思路 and 具体对策。

绪 论

关于新的发展阶段中效率与公平问题

效率与公平问题，是经济学、同时也是社会学等其他学科持续研究中的一个理论命题；处理好效率与公平问题的关系，是全球性的、同时也是我国一直面对的一个实践难题。本书在联系理论与实际、历史与现实、国外与国内、经济与社会的基础上，着重对进入 21 世纪我国新的发展阶段中的效率与公平问题，作一些研究和探讨。

一、本课题研究的目的、意义——对既是一个重要理论问题、又是一个重大现实问题的效率与公平问题进行研究和探索，是十分必要的

（一）效率与公平问题提出 100 多年来，一直是人们持续研究中的一个两难的理论命题

1. 人们对公平的探究，源远流长。

在中国，从春秋战国时期思想家们就开始了公平、公正问题的思考。在汉语背景中，通常与“公平”并列或互换使用的有“公正”、“平等”等概念，这些概念既有区别，也有联系。从字源上看，公正一词在古代汉语中最初是分开使用的，“公”往往是与“私”相对而言的。《墨子·尚贤》中就有“举公义，辟私怨”这样的句子。第一次将公正二字连用，一般认为是荀子，“上公正则下易直矣”。公正在这里主要是指公道的、正直无私的意思。汉语中“公平”概念相对比较复杂。“公平”有时表示或强调“平等”，有时表示或强调“公正”，有时二者被并列起来，即“公平公正”被当作同一个词使用。

在西方，自古希腊以来公平、正义、公正、平等问题也一直是思想家们探究的主题。西方文字背景下的公平、正义/公正、平等，也存在多义和歧义，只不过这种多义和歧义更多的是由于这些概念在不同的理论学说中被使用而引起的。公平是作为普遍的正义观念在不同特定领域的具体体现。“公平”（fairness）的基本含义是指合乎情理、不徇私情，不偏袒。可见，公平的含义是与“正当”（rightness）、“合乎情理”（reasonable）、“公正”或“正义”（justice, gerechtigkeit）相联系的。公平在字面上与正义、公正、平等有区别，但在很多情况下，常被替代和互用。

2. 人们对效率的探究，基本是伴着资本主义商品经济、市场经济的形成

而开始。

效率本是一个经济学范畴，是经济学所要研究的一个中心问题，它与最大化、均衡不分伯仲，形成经济学的三大支柱。效率在西方经济学教科书中的标准定义是：所谓效率是指资源的有效配置所实现的帕累托最优状态。也就是说，效率作为经济学范畴，是指经济资源的有效使用与有效配置。使用配置得当，有限的资源可以发挥更大的作用；反之，有限的资源只能发挥较小的作用，甚至可能产生副作用。这就是高效率与低效率的区别。效率增长表现为劳动生产率的提高，和资金利润率的提高。

在人类社会出现市场经济之后，效率的重要价值从根本上和体制上得到确认，也就是对经济决定作用的根本确认。注重效率，是由市场经济的社会地位、作用、品格、机制决定的。

3. 随着市场经济几百年的发展，公平与效率成为现代经济社会的两难选择，效率与公平的协调成为全球范围内理论界研究和政府决策关注的焦点。

由于效率和效用这一概念实际上只是到了 19 世纪下半叶才成为经济学的一个核心概念，从而效率与公平才成为一个两难的问题。但是，效率与公平相互关系的思想渊源，还是可以追溯得很远。

古代的与效率和公平问题相关的思想，主要体现为古希腊哲学家柏拉图、亚里士多德等人的隐含着效率的公平正义思想。一方面，他们的公平正义理论首先是以道德的善为出发点的，而不是从功用和效果的角度出发的；另一方面，这种道德的善又不是与功用和效果无关的。可以说，古代的公平正义理论已经隐含着功用、效率，只不过功用和效率并没有成为公平正义理论的一个主题。

近代的与效率和公平问题相关的思想，主要体现为以效率为历史背景的公平正义思想。如果说古代的公平正义观念还只是潜在的涉及与功用、效果的关系，那么近代的公平正义理论则直接是以追求功用和效率为历史背景的。在此背景下，近代的正义理论本质上将公平与效率看作是统一的：一方面，自由与平等被视为近代正义的根本诉求，另一方面，自由与平等又是实现个人幸福和社会繁荣的基本条件。

19 世纪兴起的功利主义思潮，充分反映了资本主义上升时期对于功利和效率的追求。功利主义者直接从功利和效率的角度来看待作为善的公平正义，公平和效率似乎由此成为一个两难的问题。

开始专注于效率问题研究的是经济学，特别是从福利经济学说的代表人阿瑟·庇古开始，将收入再分配与资源有效配置的关系作为一个重要课题来专门研究，后来被概括为公平与效率的关系问题。西方经济学家不仅在效率问题上有各种论述，在公平问题上争论最多、分歧很大，而且关于效率与公平关系的观点也是不一致的。在如何处理公平和效率的关系问题上，主要有三种观点：

第一种观点主张效率优先。如弗里德曼、哈耶克、罗宾斯、科斯等新自由主义和货币主义经济学家都持这种观点。第二种观点主张公平优先。如罗尔斯、勒纳、罗宾逊夫人等伦理学家、社会学家以及经济学的国家干预主义学派等所持的观点。第三种观点主张公平和效率是可以兼顾的。如萨缪尔森、布坎南等人所提出的观点。

效率与公平,尤其是公平并非一个纯经济学概念,而是一个涉及经济、政治、社会、道德诸领域的范畴,可以从不同的角度去探悉。经济学、社会学、政治学、法学、哲学、伦理学等从不同学科领域对效率、公平及其相互关系等问题进行了探索。总体来讲,经济学把实现经济效率作为主要目标,只有公平问题影响到效率的实现时才注重公平;社会学以社会公平为核心立足点,更注重社会不同主体间的利益均衡问题;在政治学中效率相对于公平而言,处于一种附加的地位;传统法学理论很少研究效率问题,当代法学理论在把公正原则放在首位的同时,重视社会正义的物质基础从而将效率作为一种基本价值纳入社会正义问题的思考中;哲学和伦理学则以人为核心来阐述公平和效率问题。

可见,人们对公平、效率的探究,源远流长,但至今仍有不同的理解;效率与公平的关系问题也已提出一两百年,但一直是人们持续研究中的、见仁见智的一个两难的理论命题。我们始终需要对这一经济学及其他学科都具有重要理论价值的问题与时俱进地进行研究,何况这一问题不仅仅是一个重要的理论问题,同时还是我国面临的一个重大现实问题。

(二) 我国改革开放 30 年来,从未停止过对效率与公平的关系这一重大现实问题的探索

新中国成立以来,特别是改革开放 30 年来,关于如何正确认识和处理公平与效率的问题,我国经历了一个长期的探索历史,对效率与公平的关系定位和指导思想也几经发展变化。

如何在促进经济快速发展、改变贫穷落后面貌的同时,又保持社会的公平,一直是毛泽东等第一代领导人的理想,但是直到改革开放前,中央政策文件和理论界都没有提出过效率与公平的关系问题。而且由于种种原因,实践中对公平问题和效率问题都一直没有把握好。既没有做到公平分配——以平均主义代替了公平,导致了实质上的不公平;也没有实现经济的高效率——有片面的经济增长高速度,而无真正意义上的经济效益和资源配置效率。

1978 年中国开始了改革开放的历史进程。同时,对效率、公平和效率与公平的相互关系问题进行了一系列认识上的和实践上的探索,这个过程也呈现出一定的阶段性,30 年大体上可分为三个阶段。

第一阶段(20 世纪 70 年代末—90 年代初):

此阶段从认识和指导思想看:否定平均主义,强调效率——

针对着改革开放之前长期存在的平均主义及其对经济建设造成的巨大损害,

1978年12月召开的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第一次提出了要克服平均主义，认真执行按劳分配、多劳多得的分配原则。1984年10月召开的党的十二届三中全会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经济体制改革的决定》，第一次提出了要让一部分地区和一部分人通过诚实劳动和合法经营先富起来，然后带动更多的人一浪接一浪地走向共同富裕。1987年10月召开的党的十三大，第一次提出了实行以按劳分配为主体、其他分配方式为补充的分配制度；明确了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分配政策是，既要有利于个人先富起来，合理拉开收入差距，又要防止贫富悬殊，坚持共同富裕的方向，“在促进效率提高的前提下体现社会公平”。

此阶段从实际情况看：效率大大提高，收入差距扩大、公平开始出现问题——

由于否定了在计划经济时代“吃大锅饭”的平均主义思想和政策，把经济发展和效率作为当时优先考虑的头等大事，允许拉开分配收入差距，大大激活了人民群众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社会生产力得到快速的发展、经济效率大幅度提升。与此同时，在全体居民收入较快增加的基础上，也在此一阶段出现收入差距扩大的情况，以及在就业领域、公共服务领域等，也开始出现公平问题。

第二阶段（20世纪90年代初—21世纪初）：

此阶段从认识和指导思想看：“兼顾效率与公平”和“效率优先，兼顾公平”——

1992年10月召开的党的十四大，确立了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改革方向，并第一次明确提出“兼顾效率与公平”，报告指出：“在分配制度上，以按劳分配为主体，其他分配方式为补充，兼顾效率与公平”。1993年11月召开的党的十四届三中全会通过的《关于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若干问题的决定》，在效率与公平的关系上，首次提出了“效率优先，兼顾公平”的原则。1997年9月召开的党的十五大，继续坚持“效率优先，兼顾公平”。这些提法在此一阶段成为制定一系列政策的指导思想和依据。

此阶段从实际情况看：效率继续提高，公平开始兼顾，但收入差距继续扩大、公平问题凸显——

90年代这个阶段，可以说在强调经济发展的同时，开始关注社会公平问题，在追求效率的同时，开始兼顾分配的公平。实践的结果是：一方面，经济持续快速发展，效率继续有新的提高，一部分人一部分地区先富了起来；另一方面，虽然从政策上开始兼顾公平，但还不足以改变社会贫富差距拉大的态势，社会矛盾积聚，公平问题突出。

第三阶段：（进入21世纪初以来）：

此阶段从认识和指导思想看：注重效率、维护公平和在经济发展的基础上“更加注重社会公平”——